

# 盘锦市“群众办事通”教育类事项清单

## 入学阶段

### 幼儿园

#### 事项 1：几岁才能上幼儿园？去哪里读？怎么报名？

一、要了解那些事儿？怎么报名？

1. 报名上幼儿园年龄

到当年 8 月 31 日，已满 3 周岁的幼儿可报名入园；招收托班的幼儿园，一般需年满 2 周岁。

2. 报名地点

家长可自愿选择符合招生条件的幼儿园。

3. 如何报名

到招生幼儿园现场报名

二、熟悉办理流程

1. 家长依据所选择幼儿园当年招生简章，现场报名。

2. 幼儿园审核报名材料，确定是否同意招生申请。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户口簿

2. 房产证

3. 预防接种证

4. 体检表等

四、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2822440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6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22127

大洼区教育局：0427-6863559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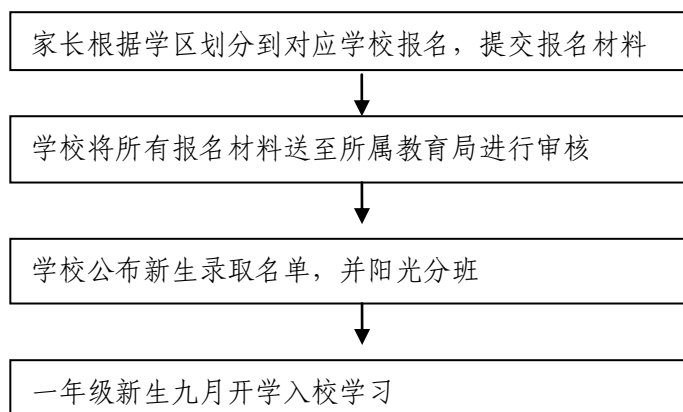
## 小学

### 事项 2：几岁才能上小学？去哪里读？怎么报名？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年满六周岁的学龄儿童可在当年报名就读小学一年级。就读小学一年级儿童的截止出生年月可由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法律规定和实际情况统筹确定。
2. 每年 6 月底公布招生方案，可按照具体的学区划分进行报名。
3. 报名地址：各学校招生处

#### 二、熟悉办理流程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报名时需准备牛皮纸档案袋 1 个，并在档案袋正面写清孩子姓名、家长姓名及联系电话；
2. 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第一页、第二页和孩子一页）；
3. 房产证原件及复印件（没有房产证可持购房交款单，抵押银行产权证复印件需银行盖章同带购房发票）；
4. “预防接种证”原件及复印件和“预防接种查验单”原件；
5. 一寸免冠照片一张

#### 四、需要办理多少时间

7 月初报名，资料齐全的当场提交； 8 月初公布录取名单。

#### 五、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2822440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6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22127

大洼区教育局：0427-6863559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90

## 初中（义务教育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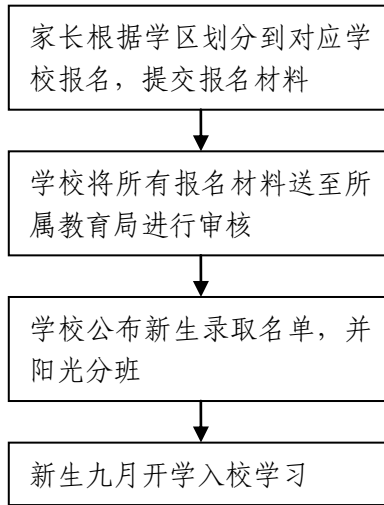
### 事项 3：如何升入初中学习？去哪里读？怎么报名？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完成小学阶段学习的少年可以升入初中学习。
2. 每年 6 月底公布招生方案，根据学区划分，直升或者选择学校学习

#### 二、熟悉办理流程

1. 小学对口初中的六年级毕业生可持初中报到证到初中学校报到。
2. 非对口学校的符合学区划分的六年级毕业生，按照招生方案正常提交报名材料。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报名时需准备牛皮纸档案袋 1 个，并在档案袋正面写清孩子姓名、家长姓名及联系电话。
2. 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第一页、第二页和孩子一页）。
3. 房产证原件及复印件（没有房产证可持购房交款单，抵押银行产权证复印件需银行盖章同带购房发票）。

#### 四、需要办理多少时间

具体以学校公布时间为准。

#### 五、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2822440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6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22127

大洼区教育局：0427-6863559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90

## 事项 4：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如何办理转学手续？应注意哪些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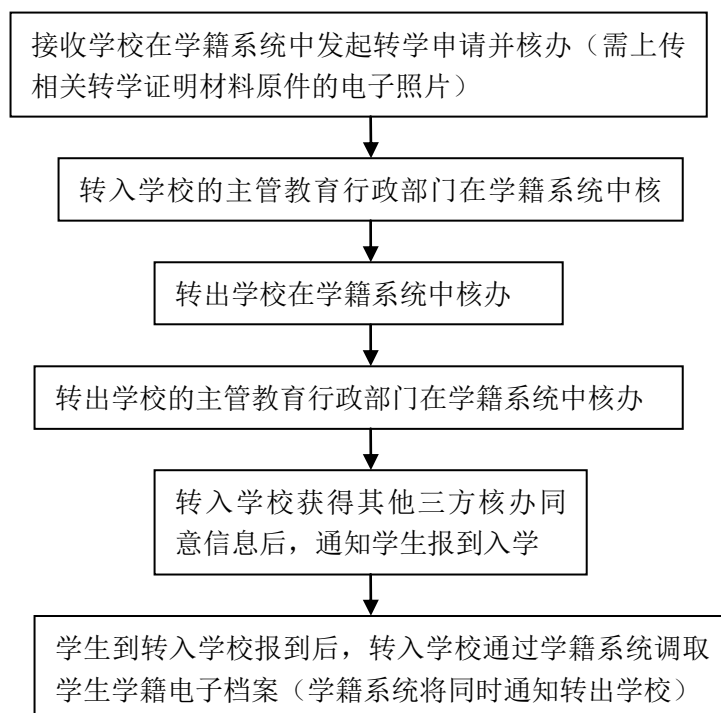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正常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不得随意转学，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准予转学：

1. 学生户籍及家庭住址跨省、市、区（县）迁移的；
2. 学生父母双方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跨省、市工作调动的；
3. 随迁子女及其父母双方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的居住地跨省、市、区（县）迁移的；
4. 学生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长期出国（出境）工作、支援边疆建设、现役军人（含武警）工作调动，或者其他特殊原因，其子女投靠亲属到非户籍所在地居住的；
5. 学生接受教育期间身体状况发生变化的，可视情况由普通学校转入特殊教育学校就读，或由特殊教育学校转入普通学校就读。

### 二、熟悉办理流程

由学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持转学材料向转入学校提出申请，符合条件的，按照下面流程办理：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由学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签字的《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转学联系表》；
2. 学生基本信息表（由转出学校从学籍系统打印并加盖公章）；

3. 《居民户口簿》、实际常住地居住证明的原件和复印件（经核查后留复印件）；
4. 户籍信息没有变化的，需提供转学原因的相关证明材料；

#### 四、需要办理多少时间

1. 家长到转入学校获取转学联系表，当场办理签字。
2. 转入学校、转出学校及双方学校的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分别在 10 个工作日内在学籍系统上完成学生学籍核办。

因学籍系统运行或数据传输不畅通等特殊原因，转入学校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在学籍系统中核办 20 个工作日后，转出学校及其主管教育行政部门仍未收到转学信息的，经转入学校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在《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转学联系表》上签署同意的意见后，转入学校可以先接收学生入学。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及时转接电子学籍档案。

3. 转学手续一般在学期结束前或新学期开学后 1 个月内办理，转入年级应与转出时所在年级一致。

#### 五、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2822440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6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22127

大洼区教育局：0427-6863559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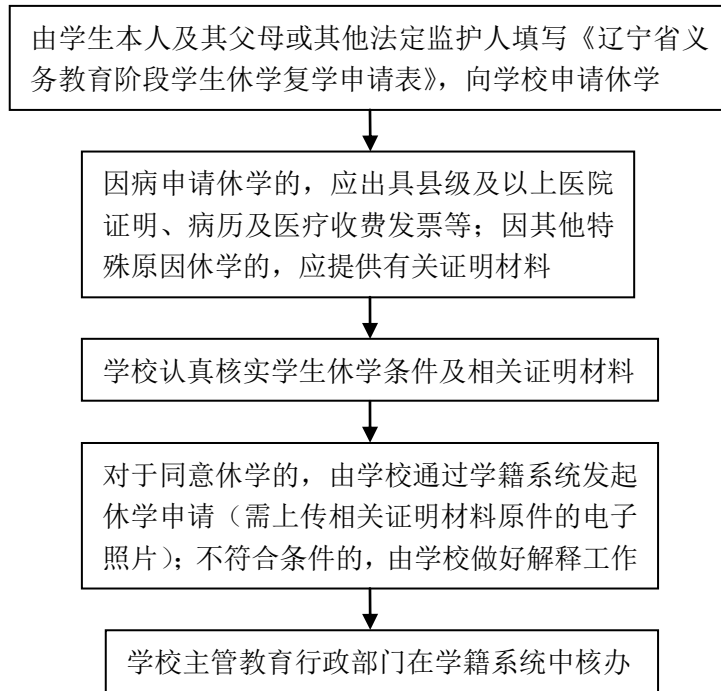
## 事项 5：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如何办理休学和复学手续？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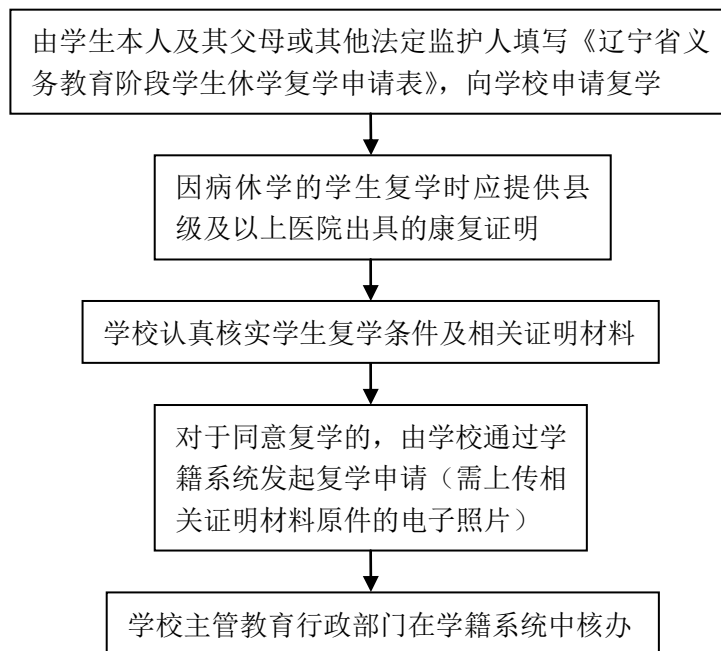
1. 学生因身体状况或其他特殊原因无法坚持正常学习，可以申请休学。
2. 学生休学期限一般为 1 学年，休学期满仍不能复学的，可申请延长 1 年。
3. 毕业年级下学期一般不办理休学手续。
4. 休学期满或休学期未申请复学的学生，经学校和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分别核办后可以复学，编入休学时的年级就学，也可根据学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要求和学生的实际学力，编入相应年级就读。因病休学的学生复学时应提供县级及以上医院出具的康复证明。未申请复学的，学校应通知学生或其父母、其他法定监护人办理复学手续。
5. 学生休学期间学校应为其保留学籍。

### 二、熟悉办理流程

1. 休学：



## 2. 复学: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由学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填写《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休学复学申请表》
- 2 因病申请休学的，应出具县级及以上医院证明、病历及医疗收费发票等；因其他特殊原因休学的，应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3. 因病休学的学生复学时应提供县级及以上医院出具的康复证明。

## 四、需要办理多少时间

家长带齐材料到学校当场办理休学手续。学校和上级主管部门应当分别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学生休复学核办。

#### 五、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2822440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6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22127

大洼区教育局：0427-6863559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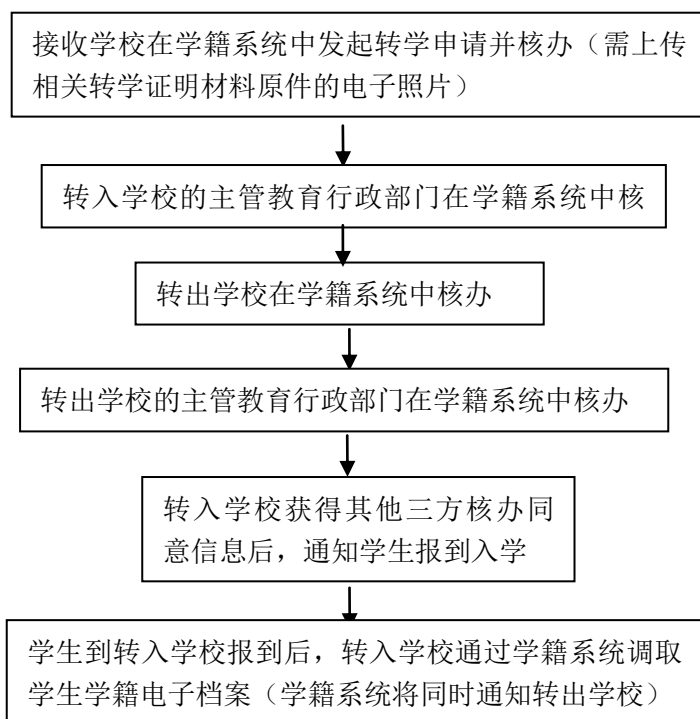
## 事项 6: 在本地城区购置房产并迁入户口后,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是否可以中途转入与户口和房产对应的学校就读?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入学遵循就近免试入学原则。如果在学区内购置房产并迁入户口后, 学生可以中途申请转入就近学校就读。

### 二、熟悉办理流程

由学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持转学材料向转入学校提出申请, 符合条件的照下面流程办理: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由学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签字的《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转学联系表》;
2. 《居民户口簿》、实际常住地居住证明的原件和复印件（经核查后留复印件）;

### 四、需要办理多少时间

1. 家长到转入学校获取转学联系表, 当场办理签字。
2. 转入学校、转出学校及双方学校的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分别在 10 个工作日内在学籍系统上完成学生学籍核办。

因学籍系统运行或数据传输不畅通等特殊原因, 转入学校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在学籍系统中核办 20 个工作日后, 转出学校及其主管教育行政部门仍未收到转学信息的, 经转入学校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在



《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转学联系表》上签署同意的意见后，转入学校可以先接收学生入学。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及时转接电子学籍档案。

3. 转学手续一般在学期结束前或新学期开学后 1 个月内办理，转入年级应与转出时所在年级一致。

#### 五、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2822440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6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22127

大洼区教育局：0427-6863559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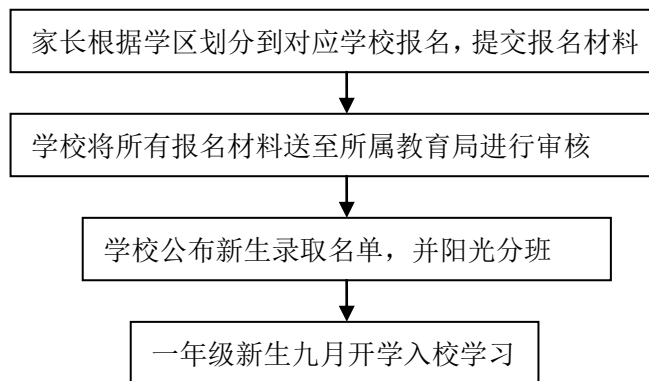
## 事项 7：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如何在本地就读义务教育学校？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持有我市《居住证》人员的适龄子女，可以在居住地接受义务教育。
2. 由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向居住地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由其按照相对就近入学的原则指定学校接收。
3. 接收学校不得以额外招生为由收取接收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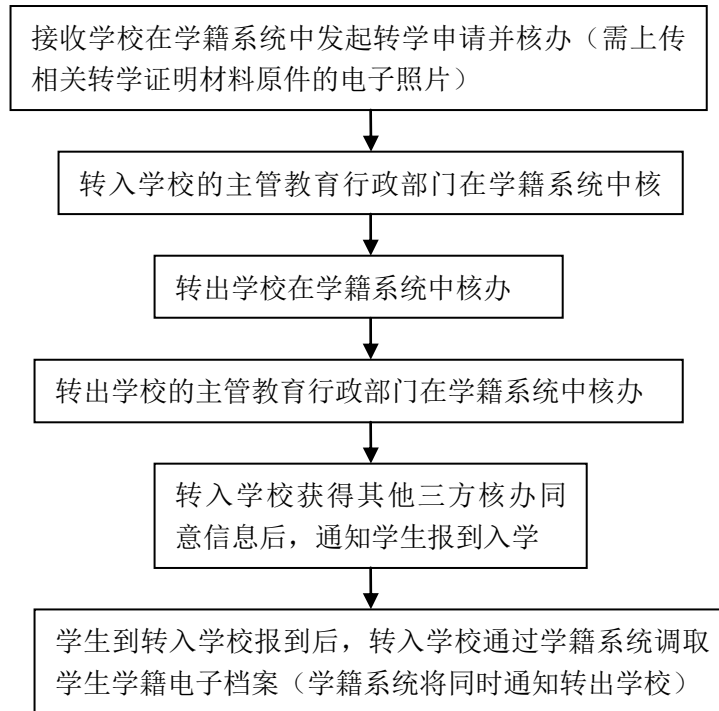
### 二、熟悉办理流程

#### 1. 适龄儿童入学：



2. 转学：由学生本人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持转学材料向转入学校提出申请，符合条件的，

按照下面流程办理：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由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持本人身份证、居住证明、就业证明办理

### 四、需要办理多少时间

资料齐全当场办理纸质手续；电子学籍按照网上系统办理时间进行核办。

### 五、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2822440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6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22127

大洼区教育局：0427-68635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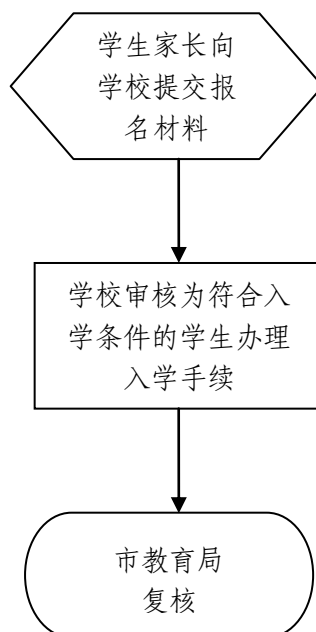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90

## 事项 8：本地有哪些特殊教育学校？报名条件有哪些？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盘锦市目前有特殊教育学校 1 所，为盘锦市特殊教育学校。
2. 盘锦市特殊教育学校招生对象为居住在我市的年满 6 周岁的残疾儿童。

### 二、熟悉办理流程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学生及其监护人的户口本（身份证）、学生本人的残疾证、疫苗接种证明、居住证明（包括房产证、暂住证、租房协议等）

### 四、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特殊教育学校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大洼区田家镇学府北街与泰山中路交叉口西 150 米

联系电话：0427-68319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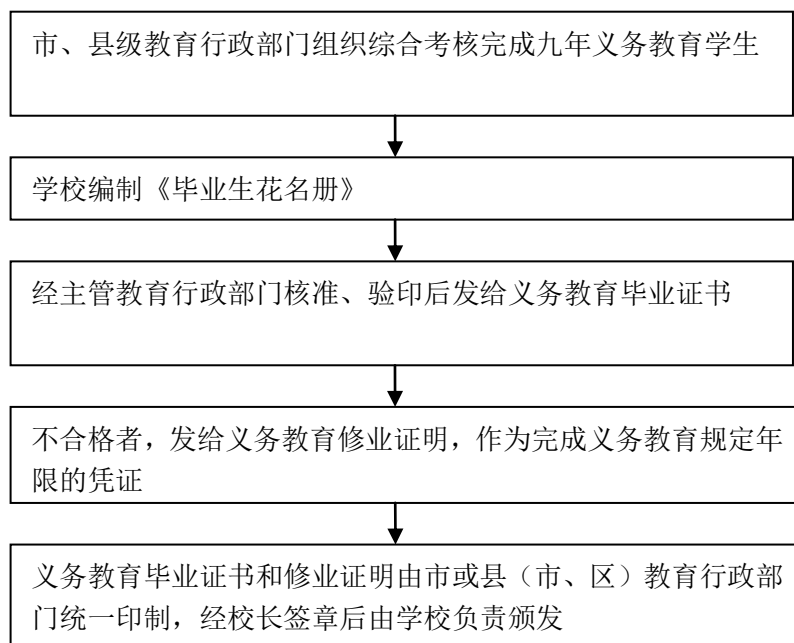
## 事项 9：如何拿到义务教育的毕业证书？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凡完成九年义务教育的学生，经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综合考核合格者，由学校编制《毕业生花名册》，经主管教育行政部门核准、验印后发给义务教育毕业证书，不合格者，发给义务教育修业证明，作为完成义务教育规定年限的凭证。义务教育毕业证书和修业证明由市或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统一印制，经校长签章后由学校负责颁发。

2. 学生毕业证书遗失的，由毕业学校发给《学历证明书》，经主管教育行政部门验印后生效。

### 二、熟悉办理流程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由所在学校提供毕业证明

### 四、需要办理多少时间

由学校在学生毕业前发放毕业证书。

### 五、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2822440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6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22127

大洼区教育局：0427-6863559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90

## 事项 10;本地区中考加分政策有哪些?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援藏干部子女（援藏期间）、援疆干部子女（援疆期间）、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和台胞子女加 10 分。

2. 人民警察优抚对象子女按照辽公通〔2010〕142 号文件规定执行。优待内容包括：

（1）因公牺牲的人民警察子女、一级至四级残疾人民警察子女报考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的，招生时降 10 分录取；

（2）被授予省部级以上荣誉称号或者命名的、荣立个人一等功的人民警察子女，报考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的，招生时降 5 分录取。

3. 军人子女按盘教发〔2013〕97 号文件执行。优待内容包括：

（1）驻国家确定的三类（含三类）以上艰苦边远地区和西藏自治区，解放军总部划定的二类（含二类）以上岛屿，在飞行、潜艇、航天、涉核等高风险、高危害岗位工作的军人的子女，以及有子女后曾在该类地区和岗位工作累计满 5 年的军人的子女，烈士子女，中考时至少降低 20 分录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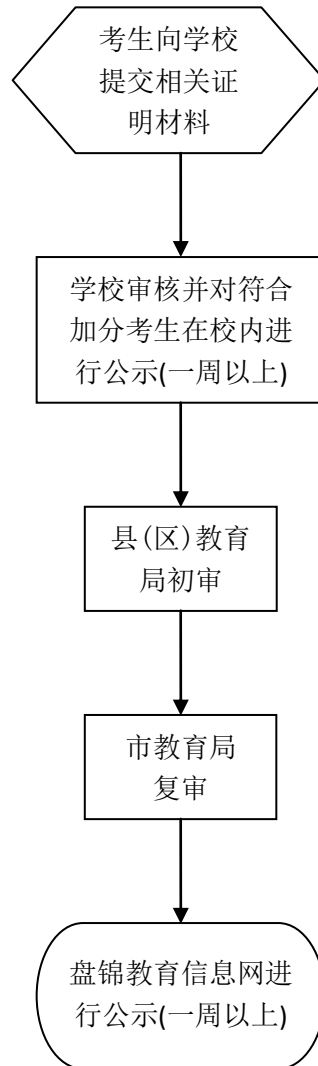
（2）作战部队、驻国家确定的一类、二类艰苦边远地区和解放军总部划定的三类岛屿部队军人的子女，以及有子女后曾在该类地区工作累计满 5 年的军人的子女，因公牺牲军人的子女，一至四级残疾军人的子女，平时荣获二等功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军人的子女，中考时至少降低 10 分录取。

4. 烈士子女报考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时加 20 分；

5. 在初中阶段（2018 年 6 月 1 日前）科技创新作品活动获得国家专利的，并且参加省级以上（含省级）科技创新大赛获得第一名、第二名或一等奖、二等奖的，参加省级以上（含省级）科技竞技比赛获得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或一等奖、二等奖的初中应届毕业生，录取时总分加 5 分。2020 年中考录取时，取消科技创新加分项

6. 按政策加分，考生只能享受一种，不可兼得。

### 二、熟悉办理流程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 1. 援藏干部子女（援藏期间）、援疆干部子女（援疆期间）、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和台胞子女

援藏干部子女（援藏期间）、援疆干部子女（援疆期间）由其父母所在单位出具援藏、援疆工作证明以及考生和其父母（援藏、援疆方）户口本原件；归侨子女提供其父母（归侨方）的归侨证以及考生和其父母（援藏、援疆方）户口本原件；华侨子女和台胞子女提供其居住地我国使馆或领事馆公证的有效身份证件。

#### 2. 人民警察优抚对象子女

每年中考前，由各市公安局政治部将符合条件的民警及子女信息汇总，报市局主要领导批准并加盖市局公章，上报省公安厅政治部审核后，报省教育厅核准，正式下发各市公安局、教育局登记备案。

#### 3. 军人子女

每年中考前，由考生所在地（市）驻军部队政治部将符合条件的军人及子女信息汇总，报部队主

要领导批准并加盖驻军部队政治部公章，以正式文件函送至市教育局登记备案。

#### 4. 烈士子女

提供考生户口本以及能够证明考生烈属身份的相关证件（证明）。

#### 四、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教育局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辽东湾新区行政办公中心B座5号楼

#### 1. 援疆干部子女（援疆期间）、归侨子女、现役军人子女等

联系电话：0427-2822440

#### 2. 科技创新特长生

联系电话：0427-22835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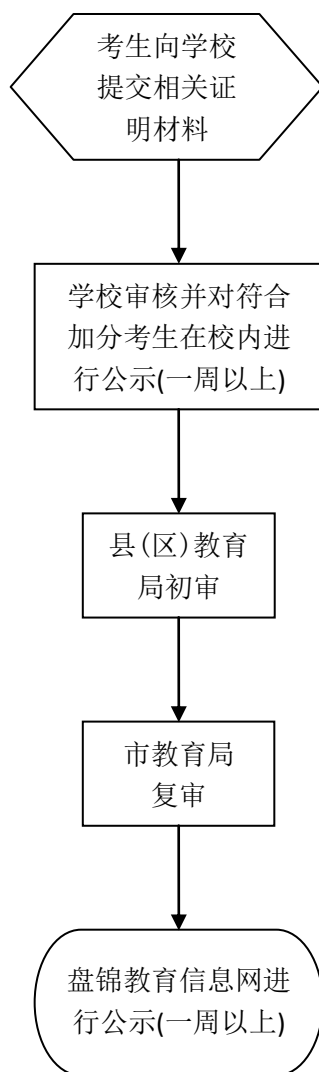


## 事项 11：中考考生如何办理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考生身份认证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和台胞子女中考时加 10 分。
2. 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和台胞子女报名参加中考，如同时符合其它加分政策，考生只能享受一种，不可兼得。

### 二、熟悉办理流程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归侨子女提供其父母（归侨方）的归侨证以及考生和其父母（援藏、援疆方）户口本原件；
2. 华侨子女和台胞子女提供其居住地我国使馆或领事馆公证的有效身份证件。

### 四、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教育局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辽东湾新区行政办公中心B座5号楼

联系电话：0427-2822440

## 事项 12：中考考生如何办理“少数民族考生身份确认(中等教育)”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根据辽宁省及盘锦市中考相关政策，享受照顾性加分政策的考生不包括少数民族考生。

### 二、熟悉办理流程

少数民族考生身份以考生在全国中小学生学籍管理系统中“学生基本信息”中的“民族”项为准。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学生或家长可持学生本人的户口本（或身份证）到学生学籍所在学校进行登记或变更

### 四、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0427-6693975

双台子区教育局：0427-2360434

兴隆台区教育局：0427-7833856

大洼区教育局：0427-6970031

盘山县教育局：0427-3552182

## 职业教育

### 事项 13：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如何报名？

要了解那些事

1. 什么条件允许报中职生？

招收应往届毕业生。

2. 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户口本或身份证。

3. 去哪儿办理？咨询电话多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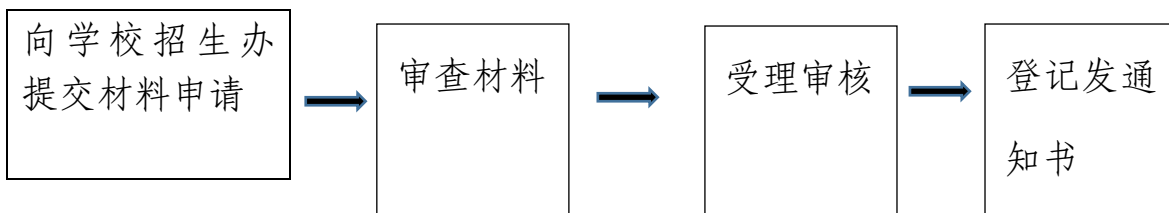
#### 中等职业学校报名一览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地 址	联系电话
1	盘锦市经济技术学校	盘锦市大洼区田家街道	0427-2624222
2	北方工业学校	双台子区红旗大街 172 号	0427-6620908 6620909
3	盘锦市盘山县职业教育中心	盘锦市盘山县教育园	0427-5908000
4	大洼区职业教育中心	盘锦市大洼区向海街道办事处胜利社区双桥街	0427-6883555 6883777

4. 多长时间可以办好？

资料齐全，符合规定，当场办结。

5. 具体办理流程



6. 报名是否收费？

不收费

二、咨询单位及电话

市教育局高职成科：8256957

盘山县教育局：3552190

大洼区教育局：6863559

## 高中

### 事项 14: 本地区高中招生有哪几类? 怎么报名? 要注意哪些问题?

#### 一、本地区高中招生有哪几类?

我市高中分为两类: 公办高中和民办高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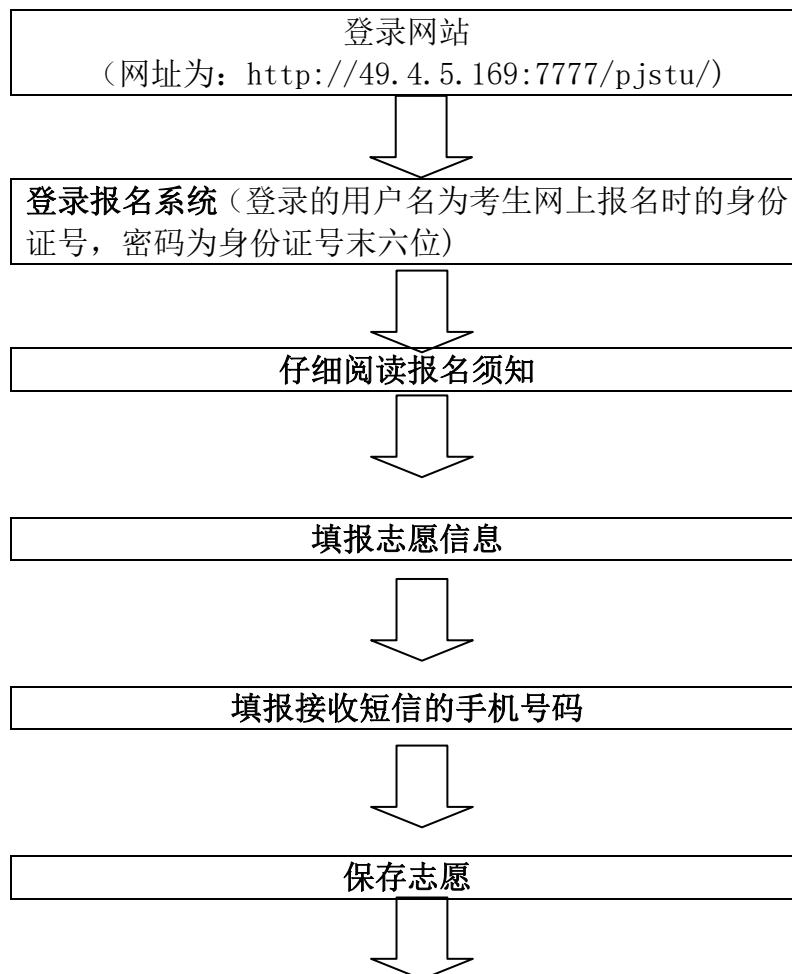
公办高中包括: 辽东湾实验高级中学、盘锦市高级中学、辽河油田第一高级中学、盘山县高级中学、辽河油田第二高级中学、辽河油田第三高级中学、大洼区高级中学、盘锦市第二高级中学。

民办高中包括: 盘锦华发国际学校、盘锦育才学校、盘锦光正实验学校、盘锦德馨学校。

#### 二、怎么报名?

2018 年盘锦市各高级中学招生实行网上填报志愿, 所有参加中考的考生可登录 <http://49.4.5.169:7777/pjstu/> 进行填报。登录的用户名为考生网上报名时的身份证号, 密码为身份证号末六位。

### 盘锦市高中志愿填报流程



## 提交志愿（一旦提交，不允许更改）

### 三、要注意哪些问题？

考生可以按照网站提示填报，填报时要谨慎，每个批次先填报哪个志愿，后填报哪个志愿，关系到是否能录取到理想的高级中学。考生及家长按自己的意愿填报，一经提交即为有效志愿，任何人不能更改。

### 四、咨询单位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高中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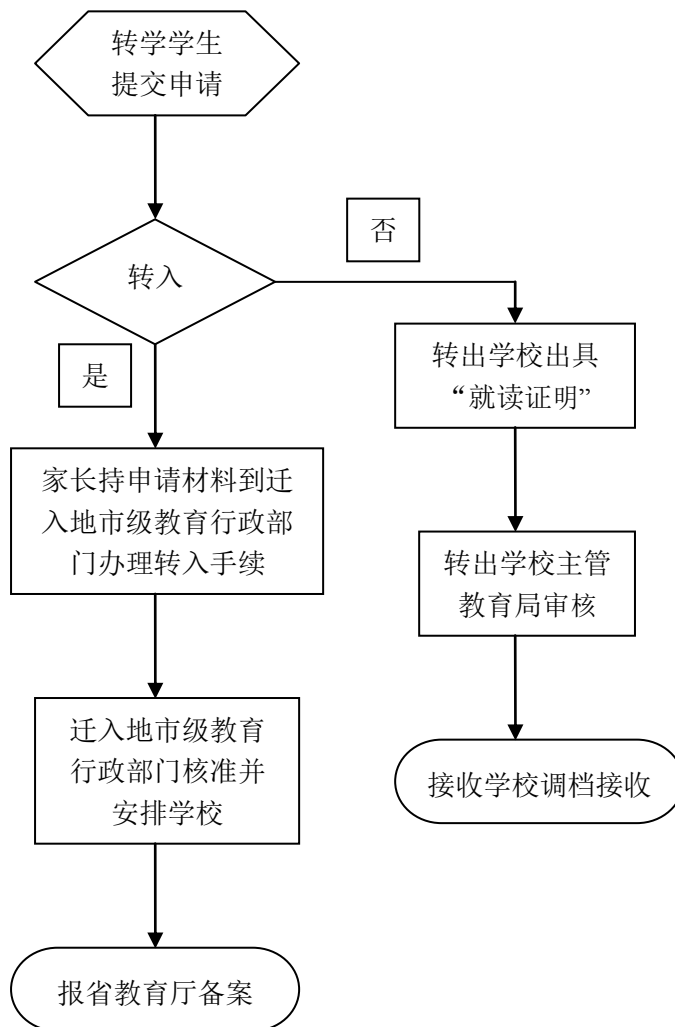
咨询电话：2834548

## 事项 15：普通高中学生能否转学？手续如何办理？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因户籍迁移外省、市、县或我省、市、县的学生可予转学。
2. 转到外省的普通高中学生，由原就读学校出具“转学证明”、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批，报省教育厅备案。转入我省的普通高中学生，学生或家长持原就读学校出具的经市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转学证明”与转入地户籍迁入证明，到迁入地市教育行政部门办理转入手续，经转入地教育行政部门核准并安排学校，报省教育厅备案。
3. 学生休学期间不予转学。
4. 学生转学不得变更就读年级。
5. 从国外转回来的学生，由户籍所在地的市教育行政部门对国外学习期间的学习成绩做相应认定，安排学校就读。

### 二、熟悉办理流程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原就读学校出具的“转学证明”
2. 接收学校出具的“同意接收证明”
3. 转出省市教育局学籍主管部门出具的转学证明（仅对跨省转入我省的学生）
4. 户口簿等转入地户籍迁入证明（仅对跨省转入我省的学生）
5. 省级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证明（仅对转入我省的学生）
6. 原就读学校提供的学生档案

### 四、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教育局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辽东湾新区行政办公中心B座5号楼

联系电话：0427-28224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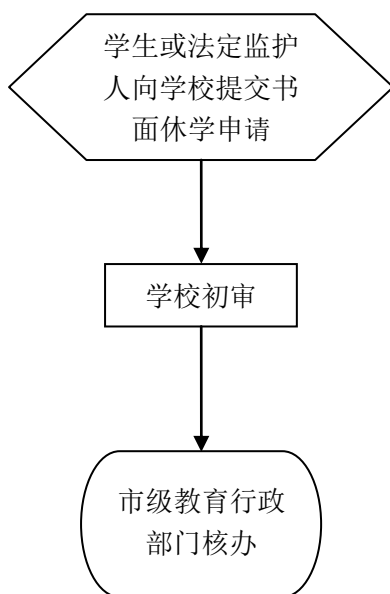
## 事项 16：普通高中学生如何办理休学手续？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1. 学生因伤病不能坚持正常学习，可以休学。
2. 因伤病休学的，须由学生本人向学校提出书面休学申请，提交县区级(含县区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经学校审核，报市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后，发给休学证明。
3. 学生休学期限为 1 学年，连续休学最多不超过 2 年。
4. 学生休学期满复学，由学生向学校提出书面申请(因伤病休学须附县级以上医疗机构证明)，经学校批准，报市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即可复学。

学生休学期满不能复学的，须在休学期满前二周，向学校提出继续休学申请，经学校同意后，继续休学。连续休学二年以上，若无特殊情况，学籍予以取消。

### 二、熟悉办理流程



### 三、需要提交哪些资料

1. 学生本人向学校提出的书面休学申请(由就读学校提供休学申请表)
2. 县区级(含县区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

### 四、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教育局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辽东湾新区行政办公中心 B 座 5 号楼

联系电话：0427-2822440

## 事项 17：如何查询近年来高考相关政策？

### 一、要了解那些事

广大考生及家长可通过登录辽宁招生考试之窗网站（<http://www.lnzsks.com/>），在普通高考专题下查询了解近年来普通高考相关政策要求。

### 二、咨询单位及电话

咨询单位：辽宁省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或盘锦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普招科

联系电话：0427-2824893。

## 事项 18：高考考生如何办理“少数民族考生身份的审查（高等教育）”？

### 一、要了解那些事

在盘锦市报名参加普通高考的少数民族考生，由市招考办从高考报名信息中提取此部分考生信息，由市招考委会同相关部门对考生少数民族资格进行审核认定后，由市招考办将认定后的名单报省招考办，不需要考生单独办理。

### 二、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普招科

地址：兴隆台区市人民防空大楼 4 楼

联系电话：0427-2824893

## 事项 19：高考考生如何办理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考生身份认证？

### 一、要了解那些事

参加普通高考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认证由省外事（侨务）办公室负责审核。符合条件的考生持相关证明材料到户籍所在市外事（侨务）办公室办理手续，市外事（侨务）办公室进行初审后报省外事（侨务）办公室，省外事（侨务）办公室负责终审并将认定后的名单提供给省招考办。

### 二、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普招科



地址：兴隆台区市人民防空大楼 4 楼

联系电话：0427-2824893

## 事项 20：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如何报名？什么时候考试？考哪些科目？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每年举行两次考试，考试时间分别在 4 月和 10 月，具体时间以年度通知为准。

### 一、报考对象和报考条件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报考对象是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务工作规定》，教考试〔2009〕1 号）。申请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独立本科段（专升本）专业毕业的考生，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审核该学历的依据为《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电子注册办法》，教试中心函〔2014〕138 号）。

社会委托开考专升本专业的报考条件：护理学专业限护理学专业专科毕业且目前在岗的具有护士执业资格证书的护理专业人员、护理教师及护理干部报考；药学专业限具有医学类、药学类等相关专业专科以上学历的学员报考。

业务部门委托开考专升本专业的报考条件：公安管理专业限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专业专科毕业的在职公安干警（含铁路、交通、林业、民航公安民警）和武装警察报考（考委〔1996〕6 号文件）；中药学专业限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校中药学、中医学类及相关专业专科及以上毕业生报考，其他专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已具有职业资格证书（医药商品购销员、中药商品购销员、中药调剂员等）的技术人员也可报考。

### 二、开考专业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设置实施细则〉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专业清单〉的通知》（教职成厅〔2018〕1 号）文件精神，制定了《2018 年辽宁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调整工作实施方案》，调整后共开考 44 个专业，专科开考 9 个专业，专升本开考 35 个专业。

社会委托开考的专科专业有：汉语言文学、英语、连锁经营管理、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数控技术、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文秘、学前教育和计算机应用技术等 9 个专业。

社会委托开考的专升本专业有：汉语言文学、旅游管理、电子商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动物医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软件工程、视觉传达设计、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市场营销、动画、

土木工程、护理学、药学、眼视光学、社会工作、化学工程与工艺、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自动化、交通运输、汽车服务工程、学前教育、环境设计、数字媒体艺术、小学教育、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船舶与海洋工程、会计学、工商管理、工程管理和法学等 32 个专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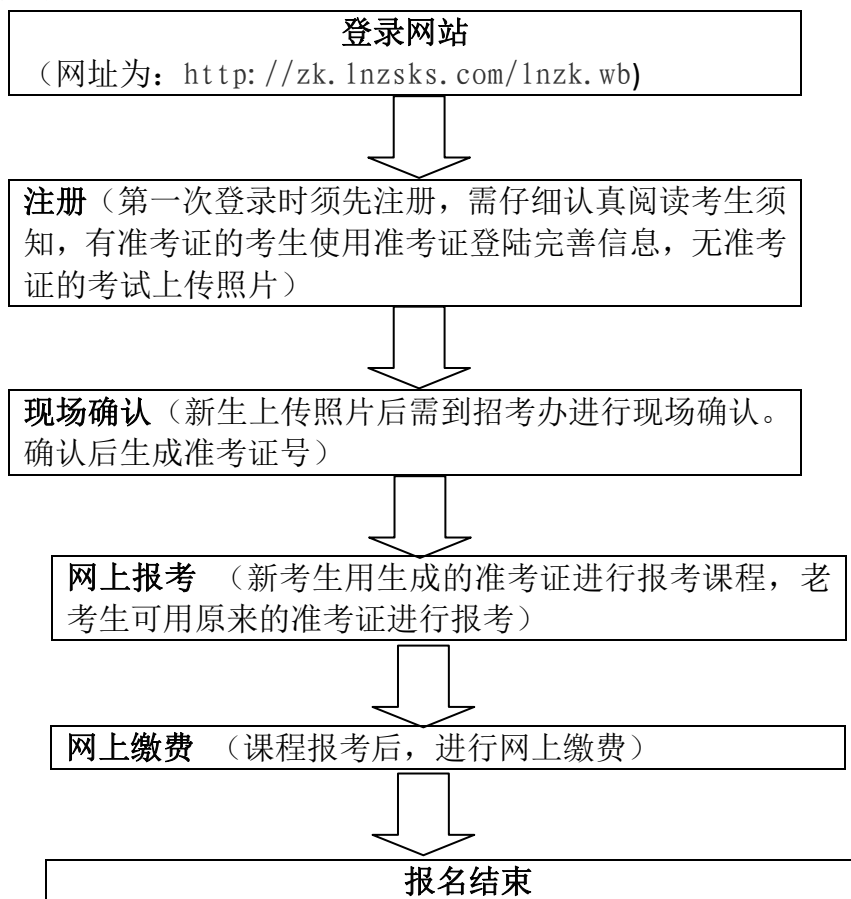
业务部门委托开考的专升本专业有：中药学、公安管理学和人力资源管理等 3 个专业。

### 三、报名流程

自学考试继续实行网络化管理，理论课报名、实践课报名、申请课程免考、转考和申请办理毕业等都通过辽宁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网上服务平台（以下简称：自学考试网上服务平台，网址：<http://zk.lnzsks.com/lnzk.wb>）办理。所有考生在报名前需要进行网上注册，未按时完成网上注册的考生无法报名、考试。

## 自学考试考生报名流程

自考生报名流程如下：



### 四、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盘锦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成招科

地址：兴隆台区市人民防空大楼 4 楼

联系电话：0427-2811915

# 大学

## 事项 21：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如何申报？

### 一、要了解那些事

(一) 网上注册。考生须进入自学考试网上服务平台 (<http://zk.lnzsks.com/lnzk.wb>) 进行注册，通过“老考生（有准考证）注册入口”进入，填写用于办理毕业的准考证号、身份证号和姓名，其中准考证号为 12 位，身份证号和姓名在填写时应与考生考籍中的身份证号和姓名一致，以上信息填写完成并提交后会自动显示考生的基本信息和考籍信息，核实无误后继续填写文化程度、民族、户口性质、电子邮件、职业、政治面貌、固定电话、手机号码（辽宁省内，用于接受验证码短信和登录密码），输入正确的验证码进行保存注册。已经注册的考生，可直接进入毕业申请入口输入注册的准考证和登录密码进行申请。

(二) 网上申请。考生完成注册后，符合毕业条件的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自学考试网上服务平台进入“毕业申请”，在进入后考生注意仔细阅读《申请毕业考生必读》的内容特别留意网上毕业申请、现场确认、网上支付的开通、结束时间，仔细阅读后输入注册的准考证和登录密码进入毕业申请页面。

考生本人必须亲自检查自己的信息（自然信息和成绩信息），确认无误后选择专业、选择主考院校，在网上申请的过程中平台自动根据各专业的毕业条件，对考生的专业和合格课程进行筛选，同时对申请本科毕业的考生在线验证前置学历，如不符合条件将终止考生申请，如对平台显示的成绩有疑义可携带成绩添加、修改依据在现场确认阶段到报名招考办进行现场申请，如遇其他原因的“申请失败”，考生按照网上提示到报名招考办说明具体情况，交验相关材料，等待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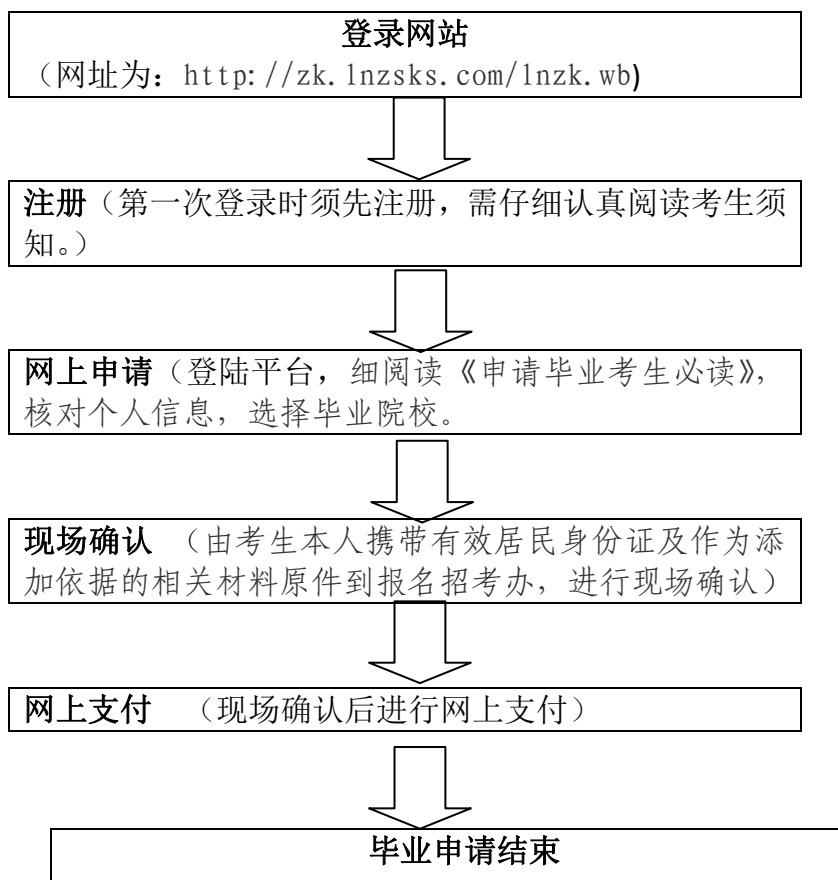
(三) 现场确认。在网上申请完成后，须在平台提示的规定时间内，由考生本人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及作为添加依据的相关材料原件到报名招考办，进行现场确认。通过后，打印毕业信息确认单考生本人签字，现场确认考生的毕业申请信息将不能更改。

(四) 网上支付。现场确认完成后，考生在“自学考试网上服务平台”首页重新登录毕业申请完成网上支付，缴费支付方式为个人支付。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支付毕业审定费，如未能按时支付，视为放弃本次毕业申请。

(五) 审定结果反馈。在规定时间内，省招考办组成审核组根据考生的毕业申请、现场确认结果、网上支付完成情况以及提交的材料对考生的申请进行审核。考生可自行通过网上服务平台查询审核结果。

考生自考毕业流程如下：

## 自学考试申请毕业流程



### 二、咨询单位、地址及电话

咨询单位: 盘锦市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成招科

地址: 兴隆台区市人民防空大楼 4 楼

联系电话: 0427-2811915

## 事项 22: 国内学历学位证书鉴定如何办理?

### 1.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历鉴定范围?

只能鉴定盘锦市区域内学校学生学历是否真实有效。

### 2. 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本人身份证和户口本、学校提交证明的申请、学生入学注册表、毕业登记表、毕业证书。

### 3. 去哪儿办? 咨询电话多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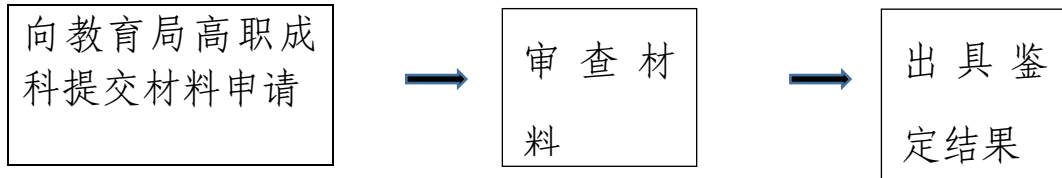
盘锦市教育局高职成科

电话：0427-8256957

4. 多长时间可以办结？

资料齐全，符合规定，当场办结

5. 具体办理流程



6. 是否收费？

不收费

## 事项 23：国外学历学位认证办理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一) 认证简介

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国家教育部同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面向全国开展对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和高等教育文凭的认证服务。学历认证工作旨在落实中国政府的留学政策，促进教育国际交流，履行中国在有关国际公约和双边（多边）协议中应承担的义务；同时，也为了满足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高等教育文凭获得者在中国升学、就业及参加各类专业资格考试等实际需求；并为中国境内用人和招生单位鉴别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及高等教育文凭提供依据和相关咨询意见。

(二) 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的通知》精神，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路，我中心特推出简化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申请程序措施。从即日起，所有学历学位认证申请人均可享受快捷申请服务模式，即在线提交认证申请时，仅需上传认证申请所需材料的电子版。在申请人提交申请并支付相关费用后，可直接进入认证程序，无需再到验证机构递交纸质申请材料。

二、咨询单位、地址

请市民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主办的中国留学网，在留学回国-学历认证一栏中，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办理，网址为：

<http://www.cscse.edu.cn/publish/portal0/tab82/default.htm>

## 事项 24：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办理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 （一）认证简介

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国家教育部同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面向全国开展对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和高等教育文凭的认证服务。学历认证工作旨在落实中国政府的留学政策，促进教育国际交流，履行中国在有关国际公约和双边（多边）协议中应承担的义务；同时，也为了满足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高等教育文凭获得者在中国升学、就业及参加各类专业资格考试等实际需求；并为中国境内用人和招生单位鉴别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及高等教育文凭提供依据和相关咨询意见。

### （二）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的通知》精神，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路，我中心特推出简化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申请程序措施。从即日起，所有学历学位认证申请人均可享受快捷申请服务模式，即在线提交认证申请时，仅需上传认证申请所需材料的电子版。在申请人提交申请并支付相关费用后，可直接进入认证程序，无需再到验证机构递交纸质申请材料。

## 二、咨询单位、地址

请市民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主办的中国留学网，在留学回国-学历认证一栏中，根据实际自行办理，网址为：

<http://www.cscse.edu.cn/publish/portal0/tab82/default.htm>。

## 事项 25: 台湾地区学历学位认证办理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 （一）认证简介

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国家教育部同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面向全国开展对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和高等教育文凭的认证服务。学历认证工作旨在落实中国政府的留学政策，促进教育国际交流，履行中国在有关国际公约和双边（多边）协议中应承担的义务；同时，也为了满足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高等教育文凭获得者在中国升学、就业及参加各类专业资格考试等实际需求；并为中国境内用人和招生单位鉴别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及高等教育文凭提供依据和相关咨询意见。

### （二）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的通知》精神，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路，我中心特推出简化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申请程序措施。从即日起，所有学历学位认证申请人均可享受快捷申请服务模式，即在线提交认证申请时，仅需上传认证申请所需材料

的电子版。在申请人提交申请并支付相关费用后，可直接进入认证程序，无需再到验证机构递交纸质申请材料。

## 二、咨询单位、地址

请市民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主办的中国留学网，在留学回国-学历认证一栏中，根据实际自行办理，网址为：

<http://www.cscse.edu.cn/publish/portal0/tab82/default.htm>。

# 事项 26：中外合作办学学历学位认证办理

## 一、要了解哪些事儿

### （一）认证简介

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国家教育部同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面向全国开展对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和高等教育文凭的认证服务。学历认证工作旨在落实中国政府的留学政策，促进教育国际交流，履行中国在有关国际公约和双边（多边）协议中应承担的义务；同时，也为了满足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高等教育文凭获得者在中国升学、就业及参加各类专业资格考试等实际需求；并为中国境内用人和招生单位鉴别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及高等教育文凭提供依据和相关咨询意见。

### （二）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

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的通知》精神，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路，我中心特推出简化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申请程序措施。从即日起，所有学历学位认证申请人均可享受快捷申请服务模式，即在线提交认证申请时，仅需上传认证申请所需材料的电子版。在申请人提交申请并支付相关费用后，可直接进入认证程序，无需再到验证机构递交纸质申请材料。

## 二、咨询单位、地址

请市民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主办的中国留学网，在留学回国-学历认证一栏中，根据实际自行办理，网址为：

<http://www.cscse.edu.cn/publish/portal0/tab82/default.htm>。